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人：郭亚雄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在 2020 年度工作中，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地出席了 2020 年度的相关会议，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0 年度本人出席了应参加的董事会会议 4 次，均以通讯方式参加。本人在每次董事会召开前期和会议期间，认真阅读议案，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也提出了一些合理化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

2、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5 次，本人 6 新当选公司独立董事，亲自列席董事会换届后的股东大会 1 次。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2020 年度，本人对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届次	时间	独立意见事项
------	----	--------

第五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	2020年6月30日	1、关于聘任轮值总裁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4、关于指定陈艳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独立意见
第五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	2020年8月21日	1、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第五届董事会 2020年第一 次临时会议	2020年10月21日	1、独立董事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发展战略建言

2020年，本人根据照明行业发展状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了相关信息，特别是针对照明行业面临转型的重要阶段，为公司制定发展战略建言。

四、其他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报告期内，本人专程到公司总部所在地进行了实地调研，深入了解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关注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新冠疫情影响的程度，与公司董事、轮值总裁进行了现场交流，并提出了一些自己的想法和建设性意见；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持续沟通，多角度了解公司各项议案的相关情况，以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同时，本人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尤其是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进行了重点学习和理解，提高自身对公司决策和风险防范的识别和评价能力，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六、独立董事联系方式

为方便与投资者沟通，更好维护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现特公布本人的电子邮箱：guoyax@163.com。

2020年，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本人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

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的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新的一年里我将继续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义务，进一步深入公司的经营管理，经常与公司的高管人员等保持有效沟通。为提高董事会决策合理性、合法性、科学性，以及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_____

(郭亚雄)

年 月 日